

证券代码：003026

证券简称：中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7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推选公司董事长、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部负责人、推选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 非独立董事：徐一俊先生（董事长）、黄笑容先生、郭兵健先生
- 独立董事：寿涌毅先生、蔡海静女士、郑东海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以上6名董事组成，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1、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徐一俊先生、郭兵健先生、黄笑容先生，徐一俊先生为主任委员；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蔡海静女士、寿涌毅先生、郑东海先生，蔡海静女士为主任委员；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寿涌毅先生、徐一俊先生、蔡海静女士，寿涌毅先生为主任委员；

4、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郑东海先生、徐一俊先生、寿涌毅先生，郑东海先生为主任委员。

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非职工代表监事：郑伟梁先生（监事会主席）、蒋委达先生

2、职工代表监事：曹珏女士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以上 3 名监事组成，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三、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1、总经理：徐一俊先生

2、副总经理：黄笑容先生

3、副总经理：郭兵健先生

4、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志萍女士

5、财务负责人：黄朝财先生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李志萍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志萍女士的有关材料已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经审查无异议。

李志萍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陆汇路 59 号

联系电话：0572-6508789

传真号码：0572-6508782

电子信箱：ir@mtcn.net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聘任情况

1、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叶荣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叶荣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陆汇路 59 号

联系电话：0572-6508789

传真号码：0572-6508782

电子信箱：ir@mtcn.net

2、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聘任情况

王宇女士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部分董事、监事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徐伟先生、杨德仁先生、魏江先生、胡旭微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离任后未在公司或者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何国君先生、万喜增先生

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截至公告披露之日，徐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1,960,000.00 股，何国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450,000.00 股，万喜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78,647.00 股，上述人员股份变动将继续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杨德仁先生、魏江先生、胡旭微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对因任期届满离任的徐伟先生、杨德仁先生、魏江先生、胡旭微女士、何国君先生、万喜增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备查文件

- 1、《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附件

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简历

徐一俊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高级经济师。1996 年 2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杭州海纳半导体有限公司，曾任副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长兴清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一俊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票 25,505,1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伟先生系兄弟关系。徐一俊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笑容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全国半导体设备和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材料分技术委员会委员。1997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杭州海纳半导体有限公司，曾任副总工程师；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4 月，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黄笑容先生本人持有公司股票 3,404,500.00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黄笑容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

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郭兵健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杭州海纳半导体有限公司，曾任部长；2010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同时担任武汉新赛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郭兵健先生本人持有公司股票 2,665,093.00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郭兵健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第四届独立董事简历

寿涌毅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毕业于浙江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学专业和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系统与工程管理专业。2003 年至今任职于浙江大学曾任讲师、副教授，现任教授；现担任浙江易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协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博圣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寿涌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

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蔡海静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经济学博士后。浙江省“新世纪 151 人才工程”培养对象、浙江省高校领军人才、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浙江省之江青年社科学者、英国特许会计师(ACCA)、加拿大注册会计师(CPA-Canada)、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信息与资本市场监管研究中心主任、浙江财经大学国际会计系副主任，兼任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科田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海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郑东海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浙江大学。专长于组织战略咨询和人才体系构建领域。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发电厂工程师，2003 年 1 月至今任杭州合致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杭州合致行文

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杭州芙萝兰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郑东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35,0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郑伟梁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8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杭州海纳半导体有限公司，曾任班长；2010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单晶制造部副部长、硅片加工部部长、运维总监；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郑伟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蒋委达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7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杭州海纳半导体有限公司，曾任电气工程师；2010年4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工程师、设备部部长助理、切片加工部部长。

蒋委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21,0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曹珏女士，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12月至2018年7月，就职于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行政人事部专员、主管、副部长；2018年8月至2019年2月，就职于长兴太湖龙之梦长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副总助理；2019年3月至今，就职于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行政人事部副部长、行政人事部部长。

曹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共计7,000.0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徐一俊先生：参见本公告“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简历”。

黄笑容先生：参见本公告“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简历”。

郭兵健先生：参见本公告“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简历”。

李志萍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技师（一级）。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就职于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任行政主管；2010 年 1 月至今，历任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董事会秘书，2019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 年 7 月至今，同时担任长兴水平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志萍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174,000.00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朝财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6 年 2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杭州威尔凯工贸有限公司，曾任财务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担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4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黄朝财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5,000.00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

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叶荣女士，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2018 年 12 月起就任于公司法务部，历任公司法务专员、法务部副部长职务。

叶荣女士持有 12,600.00 股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王宇女士，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就职于杭州九阳小家电有限公司，曾任费用会计；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3 月，就职于浙江长兴紫丰食品有限公司，曾任主办会计；2018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担任公司会计，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

王宇女士持有 5,600.00 股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